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袁宏明	董 事	<p>异议原因：《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提及：“陕汽集团在与湘火炬出资设立陕重汽时，……，陕汽集团的重型汽车整车产品的生产销售资质应当由陕重汽继受，但由于‘德隆系’危机及其他因素的影响，尚未完成资质的变更手续。陕汽集团承诺配合促成上述资质依法变更事宜”，董事袁宏明先生对以上内容有异议。主要原因为：1. 陕西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陕汽集团”）向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两次报送了相关请示，均未取得批示；2. 生产资质属于国家行政许可行为，除法定可转让的情形外均不可转让、出资，且生产资质不属于上述例外可转让的情形，因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该承诺函自始无效。</p> <p>针对董事袁宏明先生的上述理由，公司董事会其他董事成员一致认为：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有关陕汽集团重型汽车整车产品生产销售资质依法变更至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下称“陕重汽”）事宜的承诺披露内容准确无误。该等披露事项在公司 2007 年 A 股上市文件中及其后相关定期报告（除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 2023 年年度报告董事袁宏明先生亦弃权外）及临时公告中予以披露至今（具体详见公司已披露的公告），均经全体董事忠实勤勉尽责审核，并签署确认同意书面意见。</p> <p>根据 2002 年陕重汽注册成立时的合作背景及湘火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原湘火炬”，已由公司吸收合并承继权利）与陕汽集团签订的《合资协议》《合资合同》的约定，2007 年公司首次发行 A 股上市暨吸收合并原湘火炬时陕汽集团作出的承诺，以及 2014 年陕汽集团对中国证</p>

		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作出的书面回复，陕汽集团自始认为其名下重型汽车整车产品的生产销售资质应当由陕重汽继受，且自始不可撤销地承诺依法在具备条件时将其名下重型汽车整车生产销售资质变更至陕重汽，该等事实一直存续且陕汽集团一直负有合同承诺法律义务，陕汽集团承诺自始有效。
--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的风险提示

董事袁宏明对半年度报告重要事项中相关承诺事项有异议，请投资者特别关注。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王德成	董 事	工作原因	迟德强
Richard Robinson Smith	董 事	工作原因	蒋 彦
Michael Martin Macht	董 事	工作原因	蒋 彦
赵福全	独立董事	工作原因	迟德强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暂以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 8,717,561,296 股（公司总股本 8,726,556,821 股扣除回购专户中的股份数量 8,995,52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72 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A 股股票简称	潍柴动力	A 股股票代码	000338
H 股股票简称	潍柴动力	H 股股票代码	233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天超	吴 迪	
办公地址	山东省潍坊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福寿东街 197 号甲	山东省潍坊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福寿东街 197 号甲	
电话	0536-2297068	0536-2297056	
电子信箱	gaotc@weichai.com	wudi03@weichai.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12,489,707,254.78	106,135,266,883.70	106,135,266,883.70	5.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903,455,392.46	3,899,023,175.98	3,899,023,175.98	51.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478,973,561.64	3,610,484,422.89	3,610,484,422.89	51.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802,491,334.11	12,892,500,667.51	12,892,500,667.51	-0.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8	0.45	0.45	51.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8	0.45	0.45	51.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5%	5.15%	5.15%	2.0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343,596,495,189.48	334,247,213,024.91	334,247,213,024.91	2.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3,981,415,115.86	79,335,199,814.41	79,335,199,814.41	5.86%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2024 年 3 月，财政部会计司出版发行了《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本集团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规定。具体会计政策变更情况参见半年度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附注五、3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6,06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外资股东	22.22%	1,938,957,485			
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30%	1,422,550,620	1,345,905,6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5.59%	487,586,501			
潍坊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0%	296,625,408	296,625,408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7%	163,608,906			

奥地利 IVM 技术咨询维也纳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0%	113,658,700			
山东省企业托管经营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5%	65,403,09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0.74%	64,236,286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基金、理财产品等	0.70%	61,482,188			
谭旭光	境内自然人	0.67%	58,842,596	44,131,94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以上股东中，谭旭光先生报告期末为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未知以上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 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 5% 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山东省企业托管经营股份有限公司	64,879,893	0.74%	720,000	0.01%	65,403,093	0.75%	196,800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0,532,186	0.46%	42,900	0.00%	64,236,286	0.74%	7,500	0.00%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KION Group AG Bond, Tranche 1	无	ISIN: XS2232027727	2020 年 09 月 17 日	2025 年 09 月 24 日	381,979.42	1.625%
KION Group AG Euro Commercial Paper Programme	无	无	2024 年 05 月 13 日	2024 年 09 月 03 日	80,064.77	4.12%

(2) 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65.55%	66.29%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9.06	9.72

三、重要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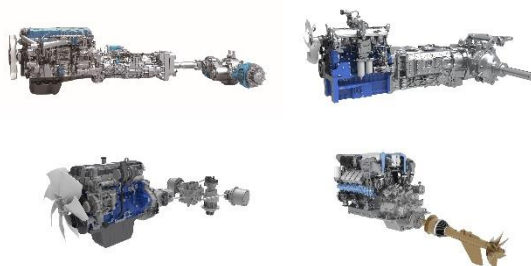
(一) 经营情况概述

2024 年以来，全球经济增速放缓，外部环境复杂严峻。国内经济继续回升向好、稳中有进，展现出较强的增长韧性，保持了全球经济增长的最大贡献。2024 年上半年重卡行业销量为 50.4 万辆，同比增长 3.3%；工程机械行业销量为 37.7 万台（其中柴油叉车 18.1 万台），同比下滑 6%；农业装备行业销量为 23.5 万台，同比增长 6%。

报告期内，公司超前谋划、科学布局，抢抓机遇、开拓市场，利润增幅远超收入、销量增幅，销售利润率达到近五年来同期最好水平，各细分市场占有率先稳步提升，各产品市场地位继续保持领先。发动机销售 40 万台，同比增长 9.8%，其中天然气重卡发动机国内市场占有率达到 63.1%，500 马力以上 6x4 牵引车发动机国内市场占有率达到 44.6%，主要细分市场牢牢占据行业第一。变速器销售 47.7 万台，同比增长 12.1%。车桥销售 42.8 万根，同比增长 18.7%。高端液压实现国内收入 5.3 亿元，同比增长 6.6%。商用车业务销售 6.3 万辆，同比增长 3.6%，其中高端重卡车型 6000 系列成功打造干线物流标杆，销量同比增长 23.1%。潍柴雷沃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28%，创历史新高；农机产品整体销量同比增长 17%，规模稳居行业第一。凯傲走出通胀以及供应链问题的影响，实现收入 57.4 亿欧元，同比增长 2.1%。

1. 动力系统业务

坚定科技自立自强，科技创新能力再上新台阶。发布全球首款本体热效率 53.09% 柴油机，连续四次刷新世界纪录，引领中国内燃机迈向世界行业一流；召开 2024 年度科技创新奖励大会，重奖科技创新成果和优秀科技人才，点燃高质量发展第一引擎；启用全球最大的多源动力综合性试验室——潍柴动力未来科技试验室，强化面向未来的高端产业和研发资源战略布局。**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动力总成产品优势显著。**发布全新一代 13L/15L/17L 天然气发动机，产品的动力性、可靠性、经济性、舒适性全面迈上新台阶；M33、M55 全系列发电产品功率、性能全面提升，赢得广泛认可；攻克 CVT 液压单元、控制系统、集成设计等关键技术，工程机械液压力总成差异化优势显著。



2. 商用车业务

公司围绕整车整机龙头带动战略，持续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加速产业链协同升级。旗下子公司陕重汽加力市场开拓、一体统筹推进，上半年整车销量 6.3 万辆，同比增长 3.6%，实现产销规模和运营效益双提升。**抢抓“油转气”市场机遇，海外市场实现新突破。**上半年燃气车销量 1.7 万辆，同比增长 134.3%；面向终端市场需求，油田车、筑路车等细分市场蝉联第一；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倡议，挖掘沿线国家市场潜力，出口销量 3 万辆，市场占有率 20%，出口整体销量达到历年同期最高水平。**坚持创新驱动，打造行业高端智能品牌。**高端重卡车型 6000 系列成功打造干线物流标杆，上半年销量同比增长 23.1%，省油、省气、省钱的行业第一品牌形象持续巩固；新能源商用车行业领先，上半年新能源车销量 2,840 辆，同比实现翻番增长；在氢能全产业链运营重点区域、先行示范区域完成产品布局，氢燃料电池重卡销售位居行业前列。



3. 农业装备业务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乡村振兴战略，推动农机装备持续升级，引领中国农机装备产业链加快迈向高端。旗下子公司潍柴雷沃智慧农业聚焦“智能农机、精准农业、数字农服”三大核心能力建设，以科技创新激活发展动能，打造中国农机第一品牌。**主营业务市占率稳步提升，保持高质量高速发展态势。**上半年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28%，创历史新高；农机产品整体销量同比增长 17%，规模稳居行业第一，其中海外出口销量同比增长 68%。通过优化产品组合、加大弱势区域渠道开发、增加服务投入等措施，拖拉机、轮式机、履带机销量均实现同比增长，显著高于行业平均增速，主营业务市场占有率不断扩大。**高端转型升级走在前，产品市场竞争优势凸显。**大马力拖拉机全新升级，100 马力以上两速动力换挡拖拉机全面商品化，CVT 动力总成、动力换挡高端产品市场竞争优势明显。产品销售结构显著优化，100 马力以上拖拉机占比 42.3%，同比提高 8.3 个百分点；200 马力以上拖拉机占比 12.7%，同比提高 2.8 个百分点。18kg/s 大喂入量收获机械实现重大技术突破应用，填补国内空白，产品作业性能达到进口产品水平。



4. 智慧物流业务

公司拥有全球领先的智慧物流业务板块，海外控股子公司凯傲是智慧物流领域的全球领先供应商，致力于为全球工厂、仓库和配送中心等提供智慧物流解决方案。2024 年上半年，凯傲走出通胀以及供应链问题的影响，实现收入 57.4 亿欧元，同比增长 2.1%，创历史同期新高。调整后息税前利润 4.5 亿欧元，同比增长 28.3%，盈利能力显著提升。其中，以林德、斯蒂尔为代表的叉车业务实现收入 43.1 亿欧元，以德马泰克为代表的供应链解决方案业务实现销售收入 14.5 亿欧元。高标准加大研发投入，研发投入强度超过 3%。凯傲济南莱芜智慧工厂开发推出 KGCB 系列新型叉车，实现全球销售，成功树立叉车行业高端品牌形象。在可持续发展方面，凯傲 MSCI ESG 评级提高至 AAA，跻身全球行业前 10%，连续两次入选标普全球《可持续发展年鉴》，企业经济、社会和环境价值得到行业高含金量认可。



5. 新业态、新能源、新科技

公司坚决落实“双碳”战略，加快发展“三新”业务，推进绿色低碳发展。**新能源业务提质增效，打造“三电”产品差异化竞争优势。**开发长续航里程重卡、轻卡动力电池产品并实现批量应用，动力电池充放电温升、能量密度等较竞品具有明显优势；自主研发设计的 220 平台高速扁线电机，批量配套轻卡、矿卡、重卡，效率、动力性等方面优势明显；规划和开发矿卡、装载机、推土机、拖拉机增程产品，助推非道路混动产品全系列布局。**燃料电池核心技术全面领跑氢能赛道，产品竞争力行业一流。**开发大功率燃料电池，面向高速干线物流场景，系统功率提升至 300kW；加快固体氧化物燃料电池商业化进程，最高发电效率超过 60%，热电联产效率超过 90%，累计运行超过 5 万小时，为分布式能源和微电网提供了绿色低碳解决方案。



(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其他重大事项及其进展已经在临时公告中披露，详见以下披露索引：

重大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暂时终止分拆子公司潍柴雷沃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事项	2024 年 04 月 13 日	详见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暂时终止分拆所属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的公告》

董事长：马常海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二日